

陕西省简化企业开办和注销程序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激发社会投资创业活力，简化企业开办和注销程序，构建方便、快捷、有序的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特制定《陕西省简化企业开办和注销程序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在陕西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逐步在全省推行，力争将新设立企业办理营业执照、刻制公章、开立银行账户、办理涉税事项压缩至3个工作日内完成；实行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简易注销申请，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解决公章刻制企业数量偏少，公章刻制、银行开户审核时间长，涉税事项办理环节多，部门间数据实时交换、共享难等问题。

二、主要措施

(一) 改革企业名称登记制度。将省市县三级企业名称库全面向社会开放，为社会公众提供查询服务。冠“陕西”行政区划企业名称核准权全部下放至市、县、区登记机关，冠设区市行政区划企业名称核准权全部下放至县（市、区）登记机关。按照企业名称登记管理有关规定和规则，进一步建立完善企业名称比对

系统，全面实行企业名称网上自主申报工作，方便申请人通过网上申请企业名称。简化审核程序，提高审核效能，实现企业名称当场核准。

（二）持续推进登记注册便利化。开通“陕西工商”微信号，申请人通过手机微信即时完成企业登记注册程序，领取微信版电子营业执照。开通企业登记网上办理系统，通过“申请人外网申请—工作人员内网审核—审核结果外网反馈”运行模式，实现涵盖所有企业登记业务类型的网上办理。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部署，全面推进“多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降低市场主体创设的制度性交易成本。

（三）简化涉税事项办理流程。取消企业首次办税补充信息补录，改为由企业对在工商部门登记时提供的信息进行确认，国地税一家办理，双方信息共享，提供“免填单”服务。税种认定无需纳税人提供相关资料，由税务机关依职权即时办理。企业申请领用10万元（含）以下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增值税普通发票、定额发票，由税务机关当场受理，即时办结。加快完善“电子税务局”系统，一次性办结多个涉税事项。

（四）合理增加公章刻制企业数量。积极指导做好公章刻制企业合理布局，原则上1个县（市、区）要设立1至2家公章刻制企业，今后以每递增市场主体3000家为一档次，可批准增设1家。主动配合当地政府，争取在全省各级政务服务大厅设置公章

刻制窗口，减少中间环节，压缩刻制时间。

(五) 优化开户许可流程。调整企业开户许可流程，商业银行审查企业申请材料后，立即为企业开立账户，账户即时生效，企业即可从事经营活动；人民银行收到商业银行报送的申请材料后，随到随办，立即核发开户许可证。

(六) 推进数据实时共享交换。将省工商局与省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定时交换系统升级为实时交换系统，同时将相关登记数据通过省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与省国税局、省地税局实现共享交换，便于税务部门在办理企业涉税事项时查询使用。恢复或新建省工商局与各商业银行的“工商验资E线通”专线，并实现数据实时共享，便于各商业银行在办理开户手续时查询使用。省级有关部门、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要向省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开放数据接口，实现部门间数据共享、信息互认，便于办理印章刻制和开户许可，缩短企业办理涉税事务、印章刻制和开户周期。

(七) 全面推行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在坚持“便捷高效、公开透明、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对未开业企业和无债权债务企业实行简易注销登记程序，进一步优化登记流程，创新登记方式，提高登记效率，降低企业退出成本，实现企业退市便利化。

三、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简化企业开办和注销程序是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

组织领导，明确任务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做好人、财、物、技术等保障工作，确保简化企业开办和注销程序各项政策顺利实施，取得实效。

(二) 强化协同配合。简化企业开办和注销程序涉及部门多、环节多、任务重，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协同，密切配合，共同研究解决改革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按照“能简则简、能并则并、能快则快”原则，最大限度利企便民。省工商局负责实行企业名称登记制度改革，协同省级有关部门持续推进登记注册便利化；省国税局、省地税局负责加快完善“电子税务局”系统，简化涉税事项办理流程，压缩办理时间；省公安厅负责合理增加公章刻制企业数量，在全省各级政务服务大厅设置公章刻制窗口，压缩刻制时间，打破行业垄断；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负责优化企业开户许可流程，压缩办理时间；省发展改革委、省工商局、省公安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负责建立数据实时交换系统。

(三) 注重培训宣传。各相关部门要加大窗口工作人员培训力度，不断提高窗口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加快窗口服务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统一条件、标准和规范，优化办事流程，创新服务方式，为申请人提供优质高效服务。要通过多种形式，多方位、多角度宣传简化企业开办和注销程序的改革政策，让企业和社会公众充分了解改革政策，营造关注改革、支持改

革、参与改革的良好氛围。

(四) 加强督促检查。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对政策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积极开展实地督查、第三方评价及社会监督，对工作积极主动、成效明显的予以通报表扬，对落实不力、进展缓慢的要严肃问责。

附表：1. 企业开办办理流程图

2. 企业简易注销办理流程图

附表 1

附表 2

企业简易注销办理流程图

